

**F C T C**

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大韩民国首尔，2012年11月12-17日

2012年11月17日

### 决 定

**FCTC/COP5(18) 向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提供的旅行支助与世界卫生组织现行的行政政策保持一致**

缔约方会议，

忆及世界卫生大会 WHA50.1 号决议；

忆及其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通过的 FCTC/COP4(21)号决定；

重申关于将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可获得的旅行支助与世卫组织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的现行行政政策保持一致的决定，

1. **决定**按照同等标准资助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生活津贴，直至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为止（含第六届会议）；
2. **还决定**利用自愿评定分摊款资助的预算继续资助低收入和中低收入国家代表的旅行，并且通过可获得的预算外资源支付相应生活津贴方面的费用，直至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为止（含第六届会议）；
3. **保留**在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上审查这些决定的权利；

4. **要求**公约秘书处：

- (1) 作为最优先事项寻找预算外资金，以便为低收入和中低收入国家的代表提供生活津贴；
- (2) 在 2016-2017 财务期工作计划和预算方案中考虑到本决定；
- (3) 为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编写一份报告，提供自从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生效以来向缔约方提供旅行支助的所有可得信息，包括预算和支出额、获得旅行支助的缔约方数目以及这些缔约方的实际参与情况。

（第四次全体会议，2012 年 11 月 17 日）

= = =